

平湖市社会主义时期 党史专题集

第一辑

(1949-1978)

浙江省平湖市史志办公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平湖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集

(第一辑)

(1949—1978)

平湖市史志办公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6年12月·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平湖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集·第一辑/平湖市史志办公室编.一北京:中央党史出版社, 2007.1

(浙江省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丛书·第一辑)

ISBN 978 - 7 - 80199 - 612 - 1

I. 平… II. 平… III. ①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
党史—平湖市—1949~1978—文集 IV. ①D235.554 - 53
②K295.5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0928 号

书 名: 平湖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集(第一辑)

编 者: 平湖市史志办公室

责任编辑: 刘朝春

出版发行: 中共党史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 6 号院 1 号楼

邮 编: 100080

经 销: 新 华 书 店

印 刷: 浙江民振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大 32

字 数: 270 千字

印 张: 14

印 数: 1—1000 册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80199 - 612 - 1

总 定 价: 80.00 元 单价: 27 元

编 审 盛付祥
主 编 张育民
副主编 沈 岚 丁惠才
编 辑 唐建明 张明华
编 务 金 燕

序

《平湖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集（第一辑）》正式付梓出版了。这是我市党史研究整理工作的一个可喜成果。本集真实地记录了 1949 年 5 月平湖解放到 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近三十年时间，平湖人民在中共平湖县委领导下开展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是一部生动而具体的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的生动教材。

解放初期，面对百废待举的局面，中共平湖县委团结和带领广大干部群众，不断推进社会主义革命，人民政权得到巩固，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并迅速转入了社会主义建设，经济社会得到迅速发展。接下来的一段时间，平湖与全国各地一样，经历了“大跃进”的挫折和“文革”的动乱。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拨乱反正，从此，平湖也迈步走入了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新时期。

通过历史看今天，我们更加清醒地认识到，平湖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的丰硕成果是多么来之不易；

更加清醒地认识到，时代赋予我们这一代人的责任和使命。我们要在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领导下，团结和带领全市干部群众，全面推进科学发展观和党的先进性在平湖的具体实践，扎实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努力把平湖的工作做得更好，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中共平湖市委书记 

编 辑 说 明

一、根据上级党史部门关于党史工作的重心由民主革命时期转移到社会主义时期的精神，为更好地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以及为编写平湖地方党史二卷本作准备，特编纂《平湖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集》，此为第一辑，共28篇。

二、本书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按照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以及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史实，力求思想性、科学性的统一，体现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

三、本书文体采用记述体，间有议论，力求论从史出。所载内容起讫时间为1949年5月平湖解放至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个别专题为保持内容的完整性，时间有所延伸。

四、本书专题的编排以时间为序，全局性的工作列于前。涉及计量，一般用法定计量单位；但引用档案材料则维持原貌。涉及币制，1955年2月底前的旧人民币统一折算为新人民币。

目 录

序言

编辑说明

1. 平湖行政区划与区乡建制沿革 市民政局 (1)
2. 解放初期平湖的剿匪反霸斗争 市公安局 (9)
3. 平湖恢复发展国民经济和争取财政状况的基本好转综述 市财政与地税局 (22)
4. 平湖的土地制度改革 市国土资源局 (42)
5. 平湖的抗美援朝运动 市人民武装部 (61)
6. 解放初期平湖的镇压反革命运动 市公安局 (80)
7. 解放初期平湖的“三禁”斗争 市公安局 (95)
8. 平湖解放初期婚姻法的宣传贯彻 市妇女联合会 (104)
9. “一五”期间平湖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综述 市发展和改革局 (119)
10. 平湖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实行情况 市粮食局 (133)
11. 平湖的农业互助合作运动 市农业经济局 (157)
12. 平湖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市经济贸易局 (170)
13. 平湖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市经济贸易局 (181)

14. 平湖基本消灭血吸虫病	市卫生局	(194)
15. 平湖的计划生育工作	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210)
16. 平湖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综述	市发展和改革局	(222)
17.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在平湖	市委党校	(249)
18. 平湖县总工会的建立和初期的活动	市总工会	(256)
19. 平湖县团组织的建立及其初期活动	共青团平湖市委	(273)
20. 平湖县妇女联合会的建立及其初期的主要活动	市妇女联合会	(288)
21. 平湖县工商联合会的建立	市工商联	(304)
22. 平湖供销合作社的建立和发展	市供销合作总社	(316)
23. 平湖县成人业余教育	市教育局	(332)
24. 平湖市广播事业的创立与发展	市广播电视台	(347)
25. 平湖县 1953 年抗旱抗灾情况	市农业经济局	(359)
26. 平湖“深耕爆破”始末	市农业经济局	(366)
27. 新仓供销社与农业生产合作社订立《结合合同》	市供销合作总社	(371)
28. 杨宝根农业生产互助组和合作社的建立与发展	市农业经济局	(380)
后记		(390)

平湖行政区划与区乡建制沿革

(1949. 5—1978. 12)

市民政局

平湖县是在明宣德五年三月廿八日（1430年4月20日）析海盐县东北境之大易、武原、齐景、华亭四乡而设置的，县治设于当湖镇，属嘉兴府，隶浙江承宣布政使司。以后，建制长期不变，境域基本稳定。

1949年5月11日平湖解放，6月1日成立平湖县

人民政府，属嘉兴专区。1970年嘉兴专区改为嘉兴地区。1983年7月，撤销嘉兴地区，实行市管县体制，平湖县属嘉兴市。

解放后，平湖县域有三次变动。

（一）嘉兴专区于1950年调整区乡规模时，将骑莲乡划归海盐县，计耕地23202亩；同时划埭乘乡4个村归嘉善县，计耕



1950年平湖县行政区划图

地 12952 亩。

（二）1958 年建立人民公社时，海盐县西塘公社和嘉兴县钟埭、曹桥公社划入平湖县。

（三）1961 年底西塘公社仍划归海盐县（当时西塘公社已分解为西塘、海塘、元通三个公社）。

此后平湖县地域范围稳定至今。

解放前夕平湖设 8 个镇 11 个乡，即当湖镇、东湖镇、汉塘镇、乍浦镇、新埭镇、新仓镇、黄姑镇、全平镇、南顾乡、骑莲乡、瓦亭乡、徐溪乡、周泾乡、埭乘乡、扶椿乡、泖南乡、三衙乡、广泗乡、马新乡。

从平湖解放到 1978 年的近 30 年中，区、乡建制调整主要经历 5 个阶段。

一、解放初期区、乡镇区划与建制（1949 年 5 月至 1950 年春）

这一阶段主要开展接管工作，建立人民政权和革命秩序。

为巩固人民民主政权，1949 年 6 月，在全县设置 4 个区，建立区人民政府：乍浦区下辖 2 镇 3 乡：乍浦镇、黄姑镇、徐溪乡、周泾乡、瓦亭乡；新仓区下辖 2 镇 3 乡：新仓镇、全平镇、广泗乡、三衙乡、马新乡；城区下辖 3 镇 2 乡：当湖镇、东湖镇、汉塘镇、南顾乡、骑莲乡；新埭区下辖 1 镇 3 乡：新埭镇、埭乘乡、泖南乡、扶椿乡。至此，全县共设 4 个区、8 个镇、11 个乡。

二、划乡建政后区公所和乡镇的区划与建制（1950 年春至 1956 年春）

1950 年 2 月，省委发出《关于划乡建乡工作指示》，指出，为了给实行土地改革做好组织上的准备，更好地领导生产，各级政府范围必须划小。根据这一精神，1950 年春，县委决定调整乡镇规模，划乡建政，废除保甲制。5 月将城区骑莲乡 10 个村全部划归海盐县，将新埭区埭乘乡大通桥以西 4 个村划归嘉善

县，18个乡镇先后划建4个区、1个直属镇、43个乡镇。同时，乍浦区更名为黄山区，城区更名为城郊区，区人民政府改为区公所。

1951年6月，建立城关镇，新仓乡从新仓镇析置。至此，全县设4个区、2个直属镇，44个乡镇。1952年8至10月城关镇曾并入城郊区，后因工作不便又恢复；1954年8月新埭区双桥乡划归城郊区。

划乡建政后乡镇区划与建制（1954年春）

区名	乡 镇 名 称						
黄山区	林埭乡	虹霓乡	渡船乡	徐埭乡	祥圩乡	染店乡	
	大桥乡	韩庙乡	黄姑乡	金家门乡	牛桥乡	周圩乡	
新仓区	新仓镇	新仓乡	新港乡	复兴乡	秀水乡	全塘乡	金沙乡
	建全乡	港南乡	港北乡	建新乡	共和乡		
新埭区	泖口乡	旧埭乡	丁桥乡	秀野乡	溪漾乡	曹港乡	前眉乡
	南厍乡	石桥乡	新埭镇				
城郊区	胜利乡	曹兑乡	长胜乡	同安乡	福臻乡	三港乡	双桥乡
	新桥乡	马厩乡	前进乡				
直属镇	乍浦镇	城关镇					

三、撤区并乡后的乡镇区划与建制（1956年春至1958年9月）

1955年下半年，农村出现了合作化高潮，并社升级，扩大了规模，超越了村界、乡界。如果对原有小乡不加合并，势必会对合作化的发展有所限制。乡建制过小过多，乡干部力量分散，每个乡干部只有三四人，就难以实现明确分工，加强对各项工作的领导。合作化大发展之后，客观上要求县委必须加强对基层组织的直接领导。因此，县委发出（1956）1号文件，于1956年1至3月完成撤区并乡工作。撤销黄山、新仓、新埭、城郊4个区^①，将原来44个乡镇合并成17个乡和新埭、新仓2个镇，乍浦、城关没有变动，乡镇人民政府改为人民委员会。

1956年3月撤区并乡情况

乡镇名称	合 并 情 况
城关镇	县属镇（区级）
乍浦镇	县属镇（区级）
新埭镇	县属镇（乡级）
新仓镇	县属镇（乡级）
秀溪乡	秀野、溪漾乡合并
新埭乡	旧埭、泖口、丁桥乡合并（其中丁桥乡大乘、朝朱、飘圩、招圩村并入秀溪乡）
南桥乡	南厍、石桥乡合并
前港乡	前眉、曹港乡合并
城北乡	福臻、同安、双桥乡合并（其中双桥乡三华村并入前港乡）
胜利乡	胜利、曹兑、长胜、三港乡合并（其中胜利乡凤祥村并入前进乡，河东村并入林埭乡，三港乡一家圩村并入城北乡）
前进乡	前进、马厩、新桥乡合并
大桥乡	大桥、染店乡合并
黄山乡	牛桥、金家门乡合并
林埭乡	林埭、虹霓乡合并（其中虹霓乡周家、庞家村并入大桥乡）
徐埭乡	徐埭、祥圩乡合并
共建乡	周圩、韩庙、复兴乡合并（其中周圩乡河带村并入徐埭乡，方家村并入港中乡，韩庙乡朱夏村并入黄姑乡，复兴乡赵家、长寿、马沼村并入新仓乡）
港中乡	港南、港北乡合并
新仓乡	新仓、新港乡合并
黄姑乡	黄姑、秀水、渡船乡合并（其中渡船乡王家、朱家、陈匠、椿树村并入林埭乡）
全塘乡	全塘、金沙、建全乡合并（其中建全乡虎山、草农，横北、界岸、谢圩、木行村并入建共乡）
建共乡	建新、共和乡合并（其中共和乡山塘、谢张、夏范、林龙村并入港中乡）

1957年11月，从胜利、城北两乡划出部分村组成三桥乡。

四、人民公社化阶段的行政区划与建制（1958年10月至1961年第二季度）

1958年农村掀起了人民公社化运动。为适应农业生产“大跃进”的新形势，实行政社合一体制，紧缩机构，下放干部，充实基层。1958年4月26日，地委批复，同意并乡规划意见。全县除城关镇外，21个乡镇合并为10个乡。即新埭乡、新埭镇与秀溪乡合并为新埭乡；新仓乡、新仓镇与建共乡合并为新仓乡；胜利乡与前进乡合并为胜利乡；大桥乡、黄山乡、乍浦镇合并为乍浦乡；城北乡与三桥乡合并为城北乡；徐埭乡、林埭乡、共建乡合并为徐埭乡；前港乡与南桥乡合并为前港乡；黄姑乡、全塘乡、港中乡未变动。这样做的好处是可以以农村集镇为基础，发展工业和第三产业，有利于对交通的规划，同时也有利于商业供销网点的设置。此后，按此规模组建农村人民公社。

1958年9至10月，全县除城关镇外实现公社化，先后建立了胜利、城北、徐埭、乍浦、港中、新仓、全塘、黄姑、新埭、前港等10个人民公社。

1958年11月23日，根据地委的通知，海盐县的西塘和嘉兴县钟埭、曹桥3个人民公社划归平湖县管辖，列入平湖建制。至此，全县设置城关直属镇和13个公社。

人民公社的区划与建制（1958年11月）

公社名称	合 并 情 况
胜 利	前进、胜利
新 埭	新埭、新埭镇、秀溪
新 仓	新仓、新仓镇、建共
乍 浦	大桥、黄山、乍浦镇

公社名称	合 并 情 况
城 北	城北、三桥
徐 墉	徐埭、林埭、共建
前 港	前港、南桥
黄 姑	
全 塘	
港 中	
西 塘	
钟 墉	
曹 桥	
城关镇	直属镇不变

五、调整人民公社规模后的区划与建制（1961年第二季度至1978年底）

1960年冬开始，党中央着手调整国民经济，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县委根据《农村人民公社条例（草案）》的规定和社员群众的要求，从有利于生产、有利于团结、有利于领导、有利于巩固人民公社出发，向上级作出了关于调整社队规模的报告。1961年6月，经地委批准，调整公社规模，将13个公社调整为24个公社，县直属城关镇不变，即：城北、港中、黄姑、徐埭、全塘、前港、乍浦、胜利、新仓、新埭、西塘、钟埭、曹桥、共建、林埭、海塘、元通、前进、白马、钟东、三桥、秀溪、南桥、新庙公社和城关直属镇。

1961年10月，将西塘、海塘、元通3个公社（这3个公社的区域即原划入的西塘公社范围）划归海盐县。

1962年6至7月，三桥公社并入城北公社，钟东公社并入

钟埭公社。

1962年12月，恢复乍浦、新埭镇。

1963年5月经地委批准，乍浦公社分设为黄山、大桥两个公社（1982年4月大桥公社更名为瓦山公社）。至此行政区划设置为3个镇、20个公社。直至1983年开始政社分设，县所辖行政区划没有变动。

公社（镇）区划与建制（1963年5月）

公社 (镇)	生 产 大 队 数	生 产 队 数	居 委 会 数	公社 (镇)	生 产 大 队 数	生 产 队 数	居 委 会 数
胜利	14	177		共建	13	214	
前进	11	149		徐埭	12	158	
城北	19	218		林埭	18	223	
新埭	13	188		黄山	12	139	
秀溪	12	146		大桥	12	176	
南桥	16	169		曹桥	18	192	
前港	11	181		白马	7	96	
港中	15	233		钟埭	17	175	
新仓	17	189		城关镇	1	10	17
新庙	18	189		乍浦镇	2	18	4
全塘	16	227		新埭镇			2
黄姑	15	258		合计	289	3725	23

行政区划的调整从一定意义上讲，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再调整，对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有重大影响。行政区划与建制的确定取决于生产力发展水平，交通通讯状况，干部的领导能力和管理水平，以及地形地貌、民族等诸多因素。行政区划适当，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相反，任意改变区划，影响区划的相对稳

定，就会造成思想混乱，经济损失，甚至影响社会安定。1958年“大跃进”中追求一大二公，在不具备条件的情况下，任意扩大公社、大队规模，向公有化过渡，使农业生产、农村经济造成很大损失，教训深刻。

（执笔 沈照美）

注释

①撤区并乡后，平湖县行政区域意义上的区一级就此终止，但县委为了加强对农村工作的领导，为了推动某些工作的开展，黄山、新仓、新埭地区曾设立过县委派出机构性质的区委，从1957年10月设黄山、新仓两个区委开始，区委设置时停时续。到1962年5月撤销新仓、黄山两个区委，1963年1月撤销新埭区委。但为加强对棉区工作的领导，1963年1月，又单独设立黄山区委，一直延续到1965年12月撤销，区委设置全部终止。